

雷州市南湖、西湖碧道灾后恢复重建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雷州市南湖、西湖碧道灾后恢复重建项目

评价年度：2025 年

评价单位（公章）：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7 月 20 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。

2024 年超强台风“摩羯”正面侵袭我市，造成全市严重受灾。城区南湖、西湖碧道挡土墙、休闲亭廊、护栏、路灯亮化、监控设备等公共设施受损严重，极大影响市民日常休闲出行及滨水区域安全。为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、快速恢复碧道原有景观及使用功能，急需实施南湖、西湖碧道灾后恢复重建工程。根据雷州市政府第十七届 104 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及粤财建〔2024〕99 号省级专项资金文件要求，我局组织实施雷州市南湖、西湖碧道灾后恢复重建项目，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：

1、南湖修复工程：挡土墙修复加固约 246m（其中修复段长 148.63m，加固段长 97.37m）；修复栏杆约 165m；花岗岩人行道路面修复 195.73 m²；青石铺装约 35 m²；

2、西湖碧道修复工程：修复休闲亭 12 座（长廊凉亭 7 座、拱桥凉亭 1 座、六角凉亭 3 座、八角凉亭 1 座）；修复碧道护栏约 1254m；修复碧道路灯 365 盏，监控 39 台，宣传栏 39 座，垃圾分类桶 150 组，休闲椅 120 座，拆除及安装 77 盏 LED 射灯，拆除及安装 767 米 LED 灯带。项目审核概算总投资 938.41 万元，其中：建安工程费 815.61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78.11 万元，预备费 44.69 万元。该项目的建设资金在粤财建〔2024〕99 号省下达的专项资金中安排。

(二) 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。

(1) 总体目标: 项目建设阶段完成本项目中的全部建设内容, 并在投资、进度、质量均能达到决策阶段的预期目标。

(2) 阶段性目标: 2025 年度有序推进项目灾后重建工作, 优先完成全部南湖修复工程及西湖碧道重点区段修复内容。通过阶段性施工整治, 及时恢复南湖公园完整景观面貌与日常使用功能, 同步修复西湖碧道受损设施设备, 有效消除片区安全隐患, 阶段性恢复西湖碧道景观及便民服务能力。

(3) 目标完成情况: 项目对照总体建设目标及 2025 年度阶段性目标有序实施, 本年度累计投入建设资金 400.81 万元, 完成南湖修复工程、西湖碧道部分修复工程等阶段性建设任务, 有效恢复南湖公园及西湖碧道部分原有景观风貌与休闲使用功能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自评对象、范围

对象: 雷州市南湖、西湖碧道灾后恢复重建项目。

范围: 雷州市南湖、西湖碧道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支出绩效。

(二) 评价指标体系和标准

主要包括产出指标, 即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时效指标、成本指标。效益指标, 即经济效益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、生态效益指标、可持续影响指标。满意度指标, 即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。

(三) 评价方法

采取现场核实和勘验, 听取汇报, 认真核查有关账目报表资料等形式, 从定量和定性两方面对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评价。

（四）自评工作组织

我局及时召开绩效自评工作会议，成立局绩效自评工作小组，以党组书记、局长为组长，党组成员、副局长为副组长，各相关人员为组员，拟定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实施方案，认真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部署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

根据市财政局绩效自评工作相关文件要求，我局严格对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、资金使用、项目管理及实施效益开展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，具体自评结论如下：一是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合法，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要求实施，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、合理、完整，贴合灾后重建工作实际需求。二是项目资金预算编制科学规范，资金分配合理、到位及时、拨付按时合规，全程专款专用、使用规范高效，无违规使用情况。三是项目实施流程规范，建设管控、质量监督、安全管理到位，全过程监管有效可控。四是项目成本严格控制在批复概算范围内，后期通过倒排工期、增补人力机械、多点并行施工等攻坚措施，确保项目进度按期完成。五是项目实施成效显著，有效恢复南湖公园及西湖碧道原有景观风貌、滨水环境及便民休闲使用功能，消除台风灾害遗留安全隐患，人居环境品质有效提升，得到广大市民群众一致认可与好评。

综上，通过对项目各项指标综合考评打分，本项目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89.32 分，自评等级为良。

四、项目资金使用绩效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

1. 资金到位情况：项目年度预期投入 938.41 万元，预算安排 1000 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 1000 万元。

资金执行情况：资金拨付下达 1000 万元，实际支出 400.817477 万元，其中：施工预付款 226.773738 万元、施工第一期进度款（包含了农民工工资专户款）142.958709 万元、监理预付款 3.72438 万元、检验检测预付款 1.22265 万元、项目设计进度款 15.9390 万元、项目勘察进度款 8.1990 万元 报告评审服务费 2 万元。资金支出率为 42.71%。

资金管理情况：建立专项账户，实行专款专用，严格按照市财政局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，在使用过程中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与检查，下拨专项资金确保全部拨付雷州市南湖、西湖碧道灾后恢复重建项目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

数量指标：完成南湖全部修复工程，西湖碧道部分修复工程总完成工程量 81%。

质量指标：质量合格率 100%。

时效指标：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%、工程进度达标率 81%。

成本指标：项目严格执行概算管控，严格审核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，全过程严控造价成本，项目实际支出控制在批复概算范围内，无超概算情况，资金使用节约高效，成本管控成效良好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

经济效益：项目的建设，有利于促进城区风貌提升，城区扩容提质、城区品质提升，通过加强主要碧道立面空间设计，提升园区风貌品质，优化服务设施供给，完善商业体系，能推动区域经济更好更快发展。

社会效益：全面恢复南湖、西湖碧道休闲、健身、通行功能，完善城区公共休闲配套，极大改善市民日常休闲出行环境，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，社会效益显著。

生态效益：通过破损景观、铺装、亮化及绿化设施修复，全面恢复滨水碧道生态景观风貌，优化城区滨水生态环境，提升绿美城市建设品质，契合广东省万里碧道建设要求，生态改善成效明显。

可持续影响：项目修复更新的挡土墙、亭台、护栏、亮化、安防设施结构稳定性、耐久性大幅提升，有效降低后期运维频次及管护成本，可长期稳定发挥碧道防洪、景观、休闲服务功能，项目可持续效益良好。

满意度：市民对本次灾后重建成效认可度高，受益群体满意度较高，无群众投诉、负面舆情，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。

五、主要经验、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

（一）主要存在的问题

结合项目实施全过程管控情况，本次项目实施主要存在以下三方面问题：

1. 长亭桩基原设计方案未充分结合碧道场地条件论证。原设计采用预制管桩，50 余吨柴油锤击机进场，极易破坏西湖碧道道路。后期需通过设计变更调整为旋挖灌注混凝土桩，增加了项目技术论证及变更管理工作量，阶段性影响施工进度。

2. 设计漏项。施工图纸虽有，但预算计量漏算工程量，包括长亭台阶、亭内地板铺装、支护钢板桩、路面修复、绿化恢复等。需通过现场签证、设计变更方式增补施工内容，增加现场协调管理及造价审核压力，对施工组织连续性造成一定影响。

3. 项目整体施工进度较为缓慢。受桩基设计方案不符现场条件、多项清单漏项需增补施工内容、设计变更手续办理、汛期多雨天气、现场交叉施工干扰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，项目施工整体施工进度偏慢，影响了工作绩效。

（二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

无。

六、改进意见

无。

七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绩效自评结果拟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网上进行公示。